

# 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青区贯彻落实老年教育发展规划（2016—2020年）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委、局，各直属单位：

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将《西青区贯彻落实老年教育发展规划（2016—2020年）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2018年7月20日

（此件主动公开）

# 西青区贯彻落实老年教育发展规划 (2016—2020年)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老年教育发展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国办发〔2016〕74号)和《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天津市贯彻落实老年教育发展规划(2016—2020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津政办函〔2017〕119号)精神,促进我区老年教育事业科学健康发展,努力形成覆盖广泛、特色鲜明、规范有序的老年教育新格局,结合本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全民行动”的老龄工作方针,以扩大老年教育供给为重点,以创新老年教育体制机制为关键,以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为目的,整合社会资源、激发社会活力,提升老年教育现代化水平,让老年人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努力形成西青老年教育发展新局面,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 (二)基本原则

政府主导、市场调节。发挥政府在制定政策措施、营造环境、加大投入等方面的作用,统筹协调各部门老年教育工作。运用市场机制调节供需关系,进一步优化老年教育的市场结构、内容和布局。

保障权益、机会均等。保障老年人受教育权利，努力让不同年龄层次、文化程度、收入水平、健康状况的老年人均有接受教育的机会。充分利用各种资源，统筹加强组织管理，实现资源共享和协调发展，提高老年教育的可及性，最大限度满足我区各类老年群体学习需求。

优化布局、面向基层。在办好现有老年教育的基础上，将老年教育的增量重点放在基层，形成以基层需求为导向的老年教育供给结构，优化区、街镇、村居老年教育布局，促进老年教育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因地制宜、特色发展。因地制宜开展老年教育，鼓励结合西青人文资源和民俗民风等特点，推动老年教育特色发展。

开放便利、灵活多样。促进各类教育机构开放，运用互联网等科技手段开展老年教育，为全体老年人创造学习条件、提供学习机会、做好学习服务，办好家门口的老年教育。

（三）主要目标。到 2020 年，基本形成覆盖广泛、灵活多样、特色鲜明、规范有序的老年教育新格局。老年教育制度逐步健全，职责明确、主体多元、平等参与、管办分离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得到进一步完善。老年教育基础能力有较大幅度提升，教育资源不断丰富，形式更加多样，远程网络教育有效运用，以各种形式经常性参与教育活动的老年人占全区老年人口总数的比例达到 40%以上，区老年大学课程下沉实现全覆盖。

## 二、主要任务

## （一）提升老年教育资源供给能力

1. 发挥区老年大学主阵地作用，逐步发展完善老年教育服务体系。充分利用现有的社区教育机构、街镇成人文化技术学校等教育资源，以及群众文化馆、体育健身场所、社区文化活动中心（文化活动室）、社区学校等开展老年教育活动，逐步建立健全“区、街镇、村居”三级老年教育办学体系。发挥区老年大学主阵地作用，加强区老年大学建设，加大资金投入，改善办学条件，加强规范化和现代化建设水平，发挥龙头示范作用，实施老年教育的统一化管理、课程资源的分布式共享、专业教师队伍的互助式教学，进一步提升老年大学的社会服务能力，并做好带动引领，使优质老年教育资源向基层社区、农村延伸。进一步发挥街镇老年学校的骨干作用，加大区老年大学辐射办学力度，在各街镇科学布局老年大学教学点（中心），方便老年人就近学习。发展农村老年教育，有效整合乡村教育文化资源，依托社区文化活动中心（文化活动室）等资源，以村民喜爱的形式开展适应农村老年人需求的教育活动。（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农经委、区科委、区老龄办、区体育局、区财政局、区民政局、区文广局、各街镇）

2. 积极推进老年教育协同发展。推动各级各类学校向区域内老年人开放场地、图书馆、设施设备等资源，为他们便利化学习提供支持。推动西青电大、职业学校和老年教育机构共同参与，结合学校特色开发老年教育课程，为社区、老年教育机构及养老服务机构等积极提供支持服务，共享课程与教学资源。（责任单位；

区教育局、区财政局、各街镇)

## (二) 促进老年教育多元化发展

3. 进一步扩大社区教育功能，丰富老年教育内容和形式。积极开展老年人思想道德、养生保健、心理健康、文化艺术、科学技能、法律法规、家庭理财等方面的教育活动，帮助老年人提高生活品质，实现人生价值。创新教学方法，将课堂学习和各类文化活动相结合，积极探索体验式学习、远程学习、在线学习等新模式，引导开展读书、讲座、参观、展览、摄影、志愿服务等多种形式的老年教育活动。鼓励老年人自主学习，支持建立不同类型的学习团队。(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文明办、区老龄办、区民政局、各街镇)

4. 探索养教结合新模式。整合利用社区居家养老资源，积极探索在老年养护院、托老所、农村敬老院等养老服务机构中设立学习场所，配备基本教学设施设备，通过开设课程、举办讲座、展示学习成果等形式，推进养教一体化，推动老年教育融入养老服务体系，丰富住养老人的精神文化生活。到 2020 年，建立 10 个养教结合学习基地。(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卫计委、区老龄办、区财政局、区民政局、各街镇)

5. 充分利用好老年人力资源。发挥老年人的智力优势、经验优势、技能优势，为其参与经济社会活动搭建平台。彰显老年人在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特别是引导青少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方面的引领作用；鼓励老年人利用所学所长，在普法宣

传、家教家风、环境保护、科学普及、社区服务、治安维稳等方面积极服务社会、奉献社会。（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文明办、区总工会、区老干部局、区老龄办、各街镇）

### （三）积极提供老年教育支持服务

6. 搭建老年网络教育数字化平台，推动现代信息技术与老年教育的深度融合。运用信息技术服务老年教育，加强数字化学习资源跨区域、跨部门共建共享，开展对现有老年教育课程的数字化改造，开发适合老年人远程学习的数字化资源。通过互联网、数字电视、微信 APP 等渠道，加强优质老年学习资源对基层社区、农村的辐射。推进线上线下一体化教学，支持老年人网上学习，搭建起老年教育学习和成果展示平台。加快“西青区全民终身学习网”的平台建设，运用信息化手段，为老年人提供导学服务、个性化学习推荐等学习支持的数据资源库。（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网信办、区财政局、区文广局、各街镇）

7. 利用好公共文化资源服务老年教育。推动图书馆、文化馆（站、中心）、纪念馆、公共体育设施、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等向老年人免费开放。鼓励有条件的街镇发挥文化、教育、体育、科技等资源优势，结合当地实际，建设不同主题、富有特色的老年教育学习体验基地（中心）。充分发挥广播电视、报纸杂志、门户网站等媒体作用，开设贴近老年人生活的专栏专题。（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新闻中心、区科委、区体育局、区财政局、区文广局、各街镇）

#### （四）创新老年教育发展机制

8. 鼓励社会力量参与老年教育。充分激发市场活力，发挥社会组织在老年教育中的作用，鼓励其通过提供师资、开发课程等方式支持开展老年教育；支持老年教育领域社会组织和老年志愿服务团队发展。（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发展改革委、区老龄办、区财政局、区民政局、各街镇）

9. 促进老年教育与相关产业联动。扩大老年教育消费，发掘与老年教育密切相关的养老服务、旅游、服装服饰、文化等产业价值，促进生活性服务业提档升级。（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发展改革委、区商务委、区财政局、区老龄办、区民政局、区旅游局、区文广局、各街镇）

#### （五）促进老年教育可持续发展

10. 加强学科建设与人才培养培训。鼓励西青电大、西青中专开设老年教育相关专业，其他教育机构也要加强老年教育相关专业建设。支持有条件的机构开展老年教育方向的研究教育，加快培养老年教育教学、科研和管理人才。鼓励老年教育机构的专任教师和管理人员在职进修老年教育专业课程，攻读相关专业学位。全方位提升老年教育教学、科研和管理人员的业务水平和管理能力。（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财政局、区老龄办、各街镇）

### 三、重点推进计划

（一）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计划。将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老年教育的重要内容，重点建设1—2门社会主义

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课程，编写相关读本，设计形式多样的教育活动项目，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老年人学习和活动之中。积极推进校园文化建设，培育优良校风、教风、学风，打造一批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方面具有示范作用的老年学校、老年学习团队。（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文明办、区老龄办、区民政局、各街镇）

（二）老年教育机构基础能力提升计划。改善老年教育机构办学条件，提升其教学场所和设施的现代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增强其社会服务能力。加强区老年大学阵地建设，完善老年教育三级办学体系，到2020年，力争全区各街镇至少建成一所老年学校，作为本街镇老年教育的主要场所；力争各村、居（社区）至少建立一个老年学习点（中心），满足老年人就近便利的学习需求。区老年大学在开展教学工作的同时，要在办学模式示范、教学业务指导、课程资源开发等方面对基层老年教育发挥带动和引领作用。（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发展改革委、区卫计委、区财政局、区体育局、区民政局、区文广局、各街镇）

（三）学习资源建设整合计划。建立老年教育通用课程教学大纲，促进学习资源建设的规范化、多样化。遴选、开发一批通用型老年学习资源；整合一批优秀传统文化、非物质文化遗产、地方特色老年教育资源；推介一批科普知识和健康知识学习资源，推动优质学习资源共享。区老年大学根据老年人的兴趣预增设2个专业，培育3门老年教育数字化精品课程，形成系列优质课程

推荐目录。定期举办老年学习资源建设交流活动，开展各种形式的文化艺术展，到 2020 年，初步建立起支撑我区老年教育发展的老年学习资源库。（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科委、区卫计委、区财政局、区文广局、各街镇）

（四）远程老年教育推进计划。利用远程教育和多层次办学的优势，推动现代信息技术与老年教育融合，举办西青区“老年开放大学”或“网上老年大学”，并延伸至街镇、村居，建立老年学习网点。开发整合远程老年教育多媒体课程资源，做好远程老年教育的学习支持服务，推动建设具有地方特色的示范性老年教育体验基地（中心）。充分利用数字电视、广播，微信 APP 等媒体开设老年教育课堂，到 2020 年，力争全区可通过远程教育开展老年教育工作。（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新闻中心、区网信办、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民政局、区文广局、各街镇）

（五）老有所为行动计划。组织引导离退休老干部、老同志大力弘扬社会主义主旋律，传播正能量。积极搭建服务平台，建立由离退休干部、专业技术人员及其他有所专长的老同志组成的老年教育兼职教师队伍。推动各类老年社会团体与大中小学校合作，发挥老年人在教育引导青少年继承优良传统、培育科学精神等方面的积极作用。广泛开展老年志愿服务活动，到 2020 年，力争培育 1—2 支老年志愿者队伍，老年学校普遍建有志愿者服务组织。（责任单位：区老干部局、区文明办、区老龄办、区教育局、区民政局、各街镇）

##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统筹，教育、民政、文化、老龄部门密切配合，其他相关部门共同参与的老年教育管理体制。由区教育部门牵头，各相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加强沟通协调，通过政策制定、指导监督，共同研究解决老年教育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各街镇要制定加快发展老年教育的具体实施方案，分阶段、分步骤组织实施。建立健全老年教育督政机制，对各街镇开展督导督政。各街镇在发展老年教育中好的做法和经验，要及时总结推广。(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委组织部、区老干部局、区文明办、区网信办、区总工会、区政府教育督导室、区老龄办、区发展改革委、区农经委、区科委、区卫计委、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民政局、区体育局、区文广局、区国税局、区地税局、各街镇)

(二) 推动长效机制建设。逐步健全老年教育长效机制，促进老年教育事业规范健康发展。在老龄事业相关政策措施中重视支持发展老年教育。探索开展老年教育发展情况调查统计工作，支持社会组织等第三方开展老年教育发展状况评估和研究。(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老龄办、区发展改革委、区卫计委、区体育局、区财政局、区民政局、区文广局、各街镇)

(三) 加强队伍建设。建立老年教育教师岗位培训制度，支持老年教育机构教师、技术和管理人员的专业发展。探索专职人员在薪酬福利、业务进修、职务(职称)评聘、绩效考核等方面

享有同类学校工作人员的同等权利和待遇。鼓励专业社工等参与从事老年教育工作。建立老年教育师资库。加快培养一支结构合理、数量充足、素质优良，以专职人员为骨干、与兼职人员和志愿者相结合的教学和管理队伍。（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老龄办、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各街镇）

（四）完善经费投入机制。各街镇要采取多种方式努力增加对老年教育的投入，切实拓宽老年教育经费投入渠道，形成政府、市场、社会组织和学习者等多主体分担和筹措老年教育经费的机制。老年教育经费应主要用于老年教育公共服务。鼓励行业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设立老年教育发展基金，企业和个人对老年教育的公益性捐赠支出按照税收法律法规规定享受所得税税前扣除政策。（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国税局、区地税局、区民政局、各街镇）

（五）营造良好氛围。各街镇、各部门和村、居（社区）要广泛宣传党和国家关于发展老年教育的方针政策，广泛宣传老年教育发展中的典型经验、案例、做法和成效，努力使全社会关心、支持和参与老年教育的氛围更加浓厚。充分利用职业教育活动周和终身学习活动周宣传老年教育、终身教育理念，积极培育老年学习文化，使老年教育成为增进老年人福祉的重要内容。（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文明办、区老龄办、区文广局、各街镇）